

证券代码：835801

证券简称：博大光通
券

主办券商：中泰证

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7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廖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018,09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8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否决《关于设立参股公司深圳博通光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廖原、梁金海三方共同出资在深圳市南山区设立参股公司，公司名称：深圳博通光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打石二路万科云城六期一栋云中城 B1804，注册资本为 2,000,000.00 元，其中：公司拟出资 7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5%，廖原拟出资 7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5%；梁金海拟出资 6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0%；具体情况详见《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4）。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为关联交易，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股东廖原、何剑、劳建辉、北京华煜光通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大微物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具体情况详见《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反对股数 9,31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廖原持有公司 16,322,100 股，持股比例为 26.54%，担任公司董事长，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北京华煜光通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0,955,174 股，持股比例为 17.81%；股东何剑持有公司 5,859,147 股，持股比例为 9.53%，为公司监事会主席；股东劳建辉持有公司 2,129,677 股，持股比例为 3.46%，为公司董事；股东北京博大微物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440,000 股，持股比例为 2.34%。廖原与股东何剑、劳建辉、北京华煜光通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博大微物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因此回避表决，合计回避表决持股数量为 36,706,098 股。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6 日